

致： 婦女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婦女自強基金執行小組

婦女自強基金
財務報告

甲部：計劃資料

計劃編號	2023-24/2/G007
機構名稱	天行織夢慈善會有限公司
計劃名稱	「織夢手作」婦女才能發展計劃
獲批撥款總額	HK\$136,291
計劃推行日期	2024年3月1日
計劃完結日期	2025年1月12日

乙部：收支結算表(截至 **2025年2月28日**)

(A)	收入				
	來 源				款 額 (元)
	1. 參加者費用(如適用)				0
	2. 獲資助機構承擔的費用(如適用)				0
	3. 贊助和捐贈(如適用)				0
	4. 其他(如適用)				0
	總 計 :				0
(B)	開支				
	項 目	已核准的 預算開支 (元)	實際開支 (元)	收 據 編 號	備 註
	1.1 導師費用（導師培訓計劃—註冊社工）	5,940.0	5,940.0	1	
	1.2 導師費用（工作坊—婦女導師）	11,880.0	11,880.0	2-25	
	1.3 義工津貼（工作坊—婦女義工助教）	900.0	900.0	26-28	
	1.4 場地租賃（導師培訓計劃）	0,000.0	0,000.0	1	
	1.5 場地租賃（工作坊）	12,000.0	12,000.0	29	
	1.6 培訓計劃物資（講義、教材物資）	1,200.0	1,200.0	1	
	1.7 工作坊物資（手工藝材料）	24,000.0	24,000.0	29	
	2.1 導師費用（工作坊—有創業或商界經驗人士）	5,940.0	5,940.0	1	
	2.2 場地租賃（工作坊）	6,000.0	6,000.0	1	
	2.3 工作坊物資（講義、教材物資）	1,200.0	1,200.0	1	

	2.4 市集場地租賃	8,800.0	8,800.0	30	
	2.5 場地佈置 (影相板、道具)	20,000.0	20,000.0	30	
	2.6 大會攝影	1,100.0	1,100.0	30	
	2.7 攤檔設置費用	6,600.0	6,600.0	30	
	3.1 宣傳開支	6,000.0	6,000.0	30	
	3.2 公眾責任及意外保險	2,231.0	0		商場負責
	3.3 雜項及應急	8,000.0	8,000.0	31,32	
	3.4 僱用執業會計師服務	8,000.0	8,000.0	33	
	2.8 物資運輸費 (來回)	500.0	500.0	30	
	總計：	136,291	134,060		
(C)	以婦女自強基金撥款支付的開支總額 [(B) - (A)]				134,060元
(D)	已領取婦女自強基金的撥款				
	預支款項(如有)				68,145元
	部分發還款項(如有)				元
	總額				68,145元
(E)	申請發還的剩餘撥款				65,915元
(F)	退還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餘款				元

備註：

- (1) 上述計劃收支報告及單據等已獲核實，並確認與機構的帳目和會計記錄相符。
- (2) 收入與開支必須以港幣為計算單位，如個別開支是以其他貨幣支付(只適用於粵港澳大灣區交流計劃)，請附上兌換貨幣的匯率單據或相關支付記錄。
- (3) 如填妥之收支報告有任何修改之處，請在旁簽署確認。
- (4) 所有收據必須由計劃主管或獲授權人簽署及機構蓋章核實。

丙部：獲資助機構所作的聲明

本機構謹此聲明：

- (1) 本機構在上述甲部及乙部提供的所有資料均屬正確無誤，而乙部已詳列所有其他收入來源及資助金額，並無任何遺漏；
- (2) 乙部所列的各項開支項目只供進行甲部所列的計劃之用，並屬合理及為有關活動所需；
- (3) 計劃的各項物品及服務的報價和獲接納的採購價，與市場價格比較，均屬合理；及
- (4) 有關計劃並無賺取任何利潤。

☒ 本機構現申請發還剩餘撥款如下：

- | | |
|-------------------------|------------|
| (a) 婦女自強基金撥款總額 | 港幣136,291元 |
| (b) 已收妥的預支撥款及部分發還款項(如有) | 港幣 68,145元 |
| (c) 申請發還的剩餘撥款 | 港幣 65,915元 |

劃線付款支票的抬頭機構 ^註 ：	中文：天行織夢慈善會有限公司
	英文：Dreamaker Charity Limited
獲資助機構的郵寄支票地址：	香港九龍深水埗元洲街75號三樓

註：收款機構必須與獲資助機構的註冊名稱相同，請用中文及英文正楷填寫。

☐ 本機構應退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款項：港幣 元

計劃主管簽署：_____ 機構負責人簽署：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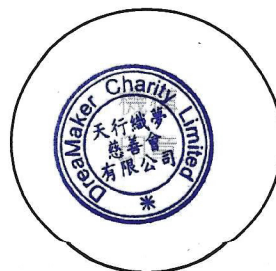
計劃主管姓名：沈俊文 機構負責人姓名：李文偉

職銜：督導主任 職銜：董事

聯絡電話：35989049 聯絡電話：35989049

傳真號碼：36197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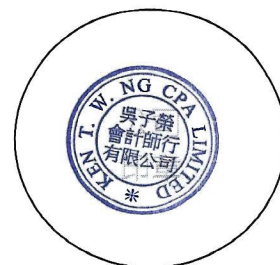
日期：10/3/2025



如獲資助計劃的最終撥款額超過港幣50,000元，獲資助機構須填寫及提交經由獨立執業會計師／註冊核數師核實的財務報告及其擬備和簽發的核數師報告。

上述活動計劃支出報告及單據已由本獨立執業會計師／核數師核實。
(如適用)

會計師／核數師簽署：



備註：

1. 機構負責人及計劃主管所提供的資料，將用於處理與婦女自強基金有關的事宜。有關資料或會送交其他獲授權處理有關資料的政府決策局、部門或機構，用以進行上述目的。
2. 如機構未能提供所需資料，婦委會可能無法發放剩餘撥款。
3. 機構負責人及計劃主管有權查詢及修正此等資料，查詢請電3845 4594與婦委會秘書處聯絡。
4. 機構須於婦委會秘書處完成審核報告及文件後的一個月內，把財務報告上載至互聯網並存放不少於一年。
5. 請確保計劃主管的簽署與撥款接納書及預支撥款申請書上的簽署相同以及機構負責人的簽名與保證人承諾書的簽署相同；另外，機構印章與撥款接納書及預支撥款申請書上的印章必須相同。